

商洛市商州区人民医院检验试剂耗材采购项目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情况说明

商洛市商州区财政局：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六条“（二）因确需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基础设施限制，或者提供特定公共服务等原因，只能从中小企业之外的供应商处采购的；（三）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我院检验试剂耗材采购项目因采购试剂耗材产品及所需设备的专业性强、准确性、精度要求高、采购金额大，若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将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形成充分竞争，故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特此说明

商洛市商州区人民医院

2024年9月2日

